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达到 1%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因《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公告》造成。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动。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 2021 年 7 月 2 日，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天津深商北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商北方”或“控股股东”）的通知，截至 2021 年 7 月 2 日，深商北方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416,931,898 股，增持成交金额 50,005.57 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4.0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商北方共计持有公司股份 1,645,837,5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9%。

- 截至本公告之日，深商北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前海深商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商金控”）、深圳市国民运力数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通科技”）、海南金信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信科技”）及海南天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南科技”）共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354,507,7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02%。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背景

根据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6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的公告》，深商北方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即 2021 年 1 月 6 日至 2021 年 7 月 5 日）内完成增持计划，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 亿元，不高于人民币 10 亿元（详见公告：2021-003）。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基本情况

2021年7月2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深商北方的通知，深商北方按其增持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部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21年1月6日至2021年7月2日，深商北方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416,931,898股，增持成交金额50,005.57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4.0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商北方共计持有公司股份1,645,837,59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09%。

其中：2021年2月26日至2021年7月2日，深商北方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09,748,234股，增持成交金额16,946.87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1.07%。

截至本公告之日，深商北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商金控、数通科技、金信科技及天南科技共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354,507,7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02%。

深商北方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天津深商北方有限公司	1,536,089,364	15.02%	1,645,837,598	16.09%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动。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7月03日